

2022 年度巨鹿县农业农村局整体绩效自评 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我单位召开绩效评价会议，成立自评小组，组织各项目相关科室开展 2022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认真梳理 2022 年各项目开展及绩效实现情况，形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是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推进监督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的自我评价，了解项目实施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资金管理是否规范，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完善管理，顺利完成年初既定工作目标，有效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率。

组织实施情况：自评小组通过了解各项目执行情况，对照预算上报时的绩效目标，结合调研时对项目情况的了解，对项目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报告。

部门日常资金管理情况：根据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制定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做到部门重点项目支出均有法可依。各科室每年编制项目预算，提出项目支出预算建议数，由财务室审核汇总。相关经费经单位领导研究商讨同意后支出。未列入预算的项目不得支出，不得超出预算安排支出。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项目数量：2022 年我部门项目数量 123 个；2、完成情况：经费完成率 84.26%，上级专款项目完成率 87.77%。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根据《中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财预〔2015〕

88号)要求,各个项目支出按产出、效益、满意度、预算执行率四个维度拟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了各级指标的权重,制定了相应的评分标准。评价满分为100分,≥90分为优、80≤得分<90为良,60≤得分<80为中,得分<60为差。

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我局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较容易完成评价。

经自评,满分等级项目84个,优等级项目14个,良等级项目3个,差等级项目15个。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将继续坚持严格规范自己,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监督。严禁超预算和无预算安排支出,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支出报销审核,不报销任何超范围、超标准的费用;通过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知识,吃透上级关于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全面了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和作用,形成较好的绩效管理意识,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和水平;进一步加强与相关股(室)的沟通协调,一方面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量入为出,按需编制预算;另一方面督促指导各相关股(室)对照各绩效目标合理支出,按进度支出。